

定远县2021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2年 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年12月27日在定远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马军

各位代表：

我受县人民政府的委托，向大会报告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县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宝贵意见。

一、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1年，县财政部门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监督指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严格执行县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决议的预算，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23.45亿元，增长10%。财政运行呈现稳中有进、好于预期的良好态势，为全县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提供了坚实的财政保障，实现了“十四五”的良好开局。

（一）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23.45 亿元，增长 10%，其中：税收收入预计完成 8 亿元，下降 8.8%，非税收入预计完成 15.45 亿元，增长 23.2%。

2021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62.99 亿元，下降 6.8%。其中：财政民生支出预计完成 54.2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6%。主要支出项目预计完成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372 万元，增长 2.5%；

公共安全支出 26245 万元，增长 5.9%；

教育支出 93390 万元，增长 0.01%；

科学技术支出 7430 万元，增长 0.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500 万元，增长 0.3%；

卫生健康支出 38044 万元，下降 16%；

节能环保支出 12644 万元，增长 40.1%；

城乡社区支出 100400 万元，下降 4.6%；

农林水支出 114973 万元，下降 26%；

交通运输支出 32146 万元，增长 1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49 万元，下降 4.2%；

债务付息支出 12980 万元，增长 15.6%。

年终平衡：2021 年全县地方一般预算收入完成 234510 万元，

上级补助收入397463 万元，上年专项结余2550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60774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1405 万元，全年收入总计 706702 万元。

2021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29893 万元，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42365 万元，上解支出1944 万元，全年支出总计674202 万元，滚存结余32500 万元，全年收支平衡。

2、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预计完成255717 万元，占预算的 98.7%，其中：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141298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0169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82127 万元，上年滚存结余 2212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255717 万元，其中：专项债务还本支出16199 万元。全年收支平衡。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计完成 246015 万元，支出 233278 万元，本年结余12737 万元，累计结余161911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33173 万元，支出21485 万元，累计结余101727 万元。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1607 万元，支出 1607 万元，全年收支平衡。

(二)主要财税政策落实和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1、倾力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不折不扣落实好减税降费政策。动态更新财税优惠事项清单并向社会公开发布，及时公开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把该减的税减到位，该降的费坚决降到位，重点减轻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困难企业税费负担，激发市场活力，增强经济发展内生动力。全年累计为各类市场主体减税降费1.5亿元。二是积极争取各项资金。主动对接、及时掌握落实中央和省市新出台的有关政策情况，大力争取上级支持。今年以来，共到位中央、省、市各类转移支付资金39.75亿元。争取债券资金10.05亿元，为全县稳投资增动能提供有力的资金保障。三是加大企业扶持力度。加大财政投入，整合财政资金设立产业引导基金，向思凯瑞环保等四家企业股权投资1.01亿元，支持企业转型发展。充分发挥金融助企作用，全年税融通业务贷款48笔1.19亿元。为中小微企业提供过桥服务120次，过桥金额5亿元，周转次数为24次。

2、积极推动财政管理提质增效。一是全力组织财政收入。强化财政预期收入管理，确保财政收入增长稳预期、有质量、可持续。加强重点行业的动态监控，对税源结构等进行全面分析，做到应收尽收。加大国有资源资产盘活力度，强化国有资产出租处置、矿山资源出让、国有股权转让等非税收入管理。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10%，超预期目标1个百分点。二是着力优化支出结构。统筹资金支持经济社会发展，科学有序安排支出，全年完成一般公共

预算支出62.99 亿元，其中，财政民生支出54.2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6%。全县“三公”经费同口径下降5%，节约出更多资金用于保障重点支出，切实兜牢“三保”底线。三是大力提升绩效管理水平。建立和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预算绩效管理覆盖所有预算单位。全县预算管理覆盖面进一步扩大，从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社保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四本预算”，拓展到购买服务、债务资金、涉企资金和单位自有资金等支出项目，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明显提高。全年预算绩效管理支出项目1013个，涉及资金60.89 亿元。

3、衔接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一是积极落实项目资金。2021 年累计投入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3.56 亿元，其中：中央专项7314 万元、省级专项5868 万元、市级专项3459 万元、县级专项9500 万元、债务资金7256 万元、中烟集团专项捐赠2193.9 万元。严格执行衔接资金管理办法，按照资金安排方向50% 以上用于村级产业的要求，我县安排比例达到69%，为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提供强力资金保障。安排土地出让收入11736 万元用于乡村振兴，占年度计划的104.79%。二是用好管好财政衔接资金。严格执行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科学设定财政衔接资金项目绩效目标体系，全过程加强2021 年财政衔接资金绩效管理。三是扎实推进小额信贷。建立完善县、乡、村三级金融服务体系，在全县设立132 个农村金融服务网点。鼓励和支持各金融机构谋划

创设适用一般农户的小额信贷产品，努力扩大小额信贷覆盖面，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加快推进乡村全面振兴。10 月份，全国金融支持乡村振兴培训班在我县举办，国家有关部委、部分金融机构相关负责人以及各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代表参加，会上介绍我县先进经验。2021 年全县共投放脱贫人口小额信贷贷款预计 5573 户 2.43 亿元，贷款新增量居全省第一。

4、全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一是教育文化民生工程优先发展。改扩建新区实验幼儿园等 7 个项目已全部投入招生；46050 平方米校舍维修改造工程已提前完工；城乡义务教育免除学杂费 65940 人计 5929 万元；资助困难学生 16652 人计 663.28 万元。文化惠民工程持续开展，“三馆一站”全部免费开放农村应急广播项目正常运行，完成“送戏进万村”196 场。二是乡村振兴工作持续推深做实。253.22 公里“四好农村路”建设已全面完工；投入 297.1 万元的 12 处农村饮水安全维修养护工程已全面完成；实施农厕改造 7000 户；建成农作物秸秆标准化收储中心 6 个；农田建设工程、美丽乡村建设等跨年度项目正在稳步推进中。三是社会保障民生体系织密织牢。就业创业促进工程圆满完成，累计投入就业创业资金 2326 万元，开发公益性岗位 364 个，完成各类技能培训 2988 人次。新增电商经营主体 1 家、省级电商示范镇 1 个、示范村 4 个。养老服务和智慧养老有序开展，共发放高龄津贴 2169.12 万元、惠及 27993 人。50 户居家适老化改造任务已如期完成。幼儿托育和卫生机构标准

化建设深入实施，全县共建托位375个，投入1200万元用于102个村卫生室达标建设。

5、防范和化解债务风险。一是规范政府举债融资行为。建立规范的地方政府举债融资机制，地方政府举债采取政府债券方式，除此以外政府及其所属部门不得以任何方式举借债务。严格执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在省下达我县的债务限额内举债。实行政府债务预算管理全覆盖，将地方政府性债务纳入全口径预算管理。2021年我县限额内政府债务余额61.82亿元，其中一般债余额34.52亿元，专项债余额27.30亿元，均在限额内举债。二是管好用好专项债券资金。定期梳理项目进展情况，督促加快资金支出进度，压实项目单位主体责任，按月统计上报支出进度。截止目前，新增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73.63%，新增债券资金有力促进了我县经济社会发展。三是积极稳妥化解隐性债务。严格落实十年化解方案，将我县今年隐性债务化解计划6.32亿元纳入预算管理。建立健全政府隐性债务按月统计监测制度，对债务风险情况按月研判。加大债务偿还力度，多渠道落实化债资金，2021年已化解4.85亿元。我县无新增隐性债务，各项债务考核指标良好，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6、强化金融服务促进经济发展。一是信贷总量持续增加。预计全县银行机构各项存款余额347.08亿元，比年初增加33.45亿元，同比增幅9.23%。全县银行机构各项贷款余额256.19亿元，同

比增幅22.69%。全县存贷比为73.81%。二是积极推动企业上市。2021年11月26日，安徽华塑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正式挂牌上市，实现定远县企业上市“零的突破”。2021年，我县建立北交所新三板后备库企业5家；在省股交中心挂牌2家；完成股份制改造2家。三是持续加大直接融资规模。安徽华塑股份直接融资15.2亿元，城投PPN融资4亿元，直接融资较去年大幅提升。

7、切实加强国企国资监管。一是加强国有资产监管。强化我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信息化管理，建立健全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实行月报制度，全面掌握我县国有资产“家底”。编制全县国有资产综合报告，定期向县人大报告国有资产监督管理运营情况。二是积极开展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深入落实《滁州市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0-2022年）》，按照实施方案完成本年度我县国有企业改革各项目标任务，完成对县城乡发展投资集团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总体评估。三是加强县属国有企业的监督管理。研究制定《2021年定远县城乡发展投资集团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及薪酬管理细则》，组织开展对城发集团董事会治理、监事会治理、经理层治理的评价和绩效考核。加强国有企业监管，2021年重点建设了定远县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一期），从决策运行、财务监管、产权登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重大投资管理、党建管理、风险预警、固定资产管理等方面切实加强在线监管，大力促进我县国有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8、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一是加强政治理论学习。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新一轮深化“三个以案”警示教育和“新阶段再出发”解放思想大讨论，做到局党委带头，率先垂范，全员参与，切实加强财政队伍政治建设。二是强化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严格落实“一岗双责”要求，切实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认真落实“三重一大”“五个不直接分管”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管党治党、从严治党，加强对财政权力运行的制约监督。三是强化干部队伍建设。2021年公开招录年轻干部17人，及时补充新鲜血液。加大财政业务培训，组织财政干部参加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和统一考试，合格率达100%，努力打造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财政人才队伍，大力提升财政工作的主动性和执行力。

各位代表，2021年县财政部门全面贯彻县十六届人大五次会
议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创新发展理念，坚持推
进财政改革，积极应对风险挑战，财政运行总体良好，财政工作再上
新台阶。我局荣获全国脱贫攻坚先进集体，全省扶贫资金绩效考
评优秀等次，市级文明单位，县人民满意先进集体等多项荣誉。上
述成绩的取得，是县委、县政府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监督指导
及代表委员们大力支持的结果，是财政系统上下克难奋进、扎实工
作的结果。在取得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

财政管理和改革发展仍然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财政收支仍处于紧平衡状态、“三保”压力仍然较大；财政收入质量有待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还需进一步提升；财政体制机制、财政队伍建设有待进一步改革完善。我们将高度重视这些问题，将采取有力措施加以解决。

二、2022 年预算安排（草案）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之年，更是实现“552”发展目标的突破之年，县财政部门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稳中求快、稳中求好，努力实现“三个确保”的工作总基调，认真做好明年财政工作，全力保障定远各项事业上水平、跨台阶、进前列。

（一）2022 年预算安排

1、一般公共预算

2022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5.8 亿元，增长10%。

2022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93724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安排：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0078 万元，增长17.7%；

公共安全支出28600 万元，增长11%；

教育支出85114 万元，增长13.2% ；

科学技术支出8127 万元，增长15.4 %；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705 万元，下降1.4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3494 万元，增长9%；
卫生健康支出45726 万元，增长9.2%；
节能环保支出11537 万元，增长6.2%；
城乡社区支出21654 万元，增长9.6%；
农林水支出105656 万元，增长24.3%；
交通运输支出37354 万元，增长35.2%；
住房保障支出12035 万元，增长3.3%；
债务付息支出13000 万元，增长9.3%。

年终平衡：2022 年全县地方一般预算收入258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283224 万元、上年专项结余32500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000 万元，收入总计593724 万元。支出安排593724 万元，全年收支平衡。

2、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2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安排123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7052 万元，合计130052 万元，用于土地收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支出110052 万元，全年收支平衡。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我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 281105 万元，支出预算 257517 万元，本年结余23588 万元，累计结余211047 万元。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600 万元，支出预算安排600 万元，全年收支平衡。

(二) 2022 年财政重点工作

为完成上述预算目标，2022 年着力做好以下工作：

1、发挥财政职能，推动经济稳定发展。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深入贯彻落实有利于经济稳定的财政政策，全力保障我县经济平稳运行。一是深入研究政策，抢抓发展机遇。深入研究国家推动长三角发展的一系列新的财税、金融项目和资金政策，积极谋划、争取资金。进一步发挥债券融资功能，有效补充财力。重点加强我县新增债券工作，高标准谋划，高质量申报，力争上级更多的财力支持。二是加大产业扶持，推动转型升级。2022 年预算安排产业扶持资金、产业引导基金、民营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工业强县专项资金、先进制造业发展资金2 亿元，加大对重点企业的扶持力度。支持发展高新产业，培育优势支柱产业做大做强。三是加大社会资本投入，落实资金保障。积极申报争取符合条件的重点项目实施PPP 模式建设，为我县重点工程、重点项目落实资金保障。

2、努力增收节支，提高财政保障能力。一是积极涵养财源，加大挖潜增收力度。进一步厚植财源，完善财政奖励帮扶政策，持续培育税收增长点。加大综合治税力度，精准分析税源现状，强化收入征管，确保财政收入增长稳预期、有质量、可持续。二是优化支

出结构，保障公共支出。严格贯彻落实过紧日子思想，坚持量入为出、有保有压，打破支出固化格局，严控“三公”经费，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确保2022年“三公”经费同口径比2021年只减不增。三是加大保障力度，支持重点建设。千方百计筹集、调度资金，统筹保障全县稳增长、惠民生、促发展、防风险等多方面资金保障需求。坚持财力向乡村振兴倾斜、向民生倾斜、向重点项目倾斜，集中财力办大事，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益。

3、创新工作思路，强化民生工程管理。一是坚持精准施策，确保政策规范执行。以民生问题为导向，从解决群众急需急盼的民生问题出发，认真制定2022年项目实施计划，按照时间节点推进，做到早谋划、早启动、早建成、早受益。二是加快项目推进，注重实施过程监管。继续将工程培训类项目实施进度纳入效能督办，补齐序时进度短板。坚持“一月一督查”“一月一调度”“一月一通报”，不断强化民生工程过程考核。三是创新管养新模式，提高项目运行效益。分类分项制定民生工程项目建后管养制度，明确属地管理职责，建立县、乡、村及使用单位联动的民生工程管理和维护体系，做到工程有人管、责任有人担、维护有人做，进一步提高民生工程项目运行效率。

4、加强风险防控，有效化解债务风险。一是严格执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在省定的限额内争取债券资金，实行政府债务预算管理全覆盖，将债务纳入全口径预算管理。二是

积极稳妥化解存量隐性债务。明年我县将有5.39 亿元的隐性债务化解任务。更需要合理安排年度预算资金、超收收入，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等偿债资金，确保明年底完成化债计划。三是加强专项债绩效管理。以预算年度为周期，根据专项债项目进展情况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对在建项目，在实施期内至少开展一次中期绩效监控，重点关注产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完成预期目标存在的困难，监控结果作为项目后续实施的参考依据。对于完工项目，及时组织开展事后续效评价。

5、服务实体经济，充分发挥金融支撑作用。一是持续加大信贷投放。积极加强与我县各金融机构联系，综合运用贴息、奖励、风险补偿等财政手段，引导金融机构增加对中小微企业和“三农”的信贷投放。二是着力扶持实体经济融资。充分发挥融资性担保公司的作用，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力争实现融资担保10 亿元、税融通1.5 亿元的目标。三是大力推动企业上市（挂牌）。积极组织企业参加线上线下资本市场业务培训，力争参训企业不低于100家，参训人数不低于200人。鼓励企业开展直接融资，对照IPO、新三板和科创板上市（挂牌）条件，调整充实上市后备企业库，入库企业不低于30家。全力做好帮办服务，确保定远企业上市工作顺利推进，实现在省证监局辅导备案企业1家，新三板挂牌1家，省股交中心6家，力争上市（挂牌）工作实现新突破。

6、巩固脱贫成果，接续推进乡村振兴战略。一是加大财政投

入力度。严格落实“四个不摘”政策，持续加大资金保障力度，切实提高乡村振兴资金投入精准度，强化精准管理、高效使用。严格落实土地出让收益用于乡村振兴战略，集中财力支持乡村振兴重点任务，加快补齐“三农”发展短板，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供有力支撑。二是优先支持产业发展。加大涉农资金整合力度，加快建设现代农业产业园和特色农产品优势区等乡村振兴项目建设，确保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专项资金50%以上投入到产业项目，着力推进农业产业提档升级，筑牢产业兴旺基础。三是集中财力保重点。资金安排向乡村振兴发展项目倾斜，将“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资金等各类资金整合投向农村环境整治等重点项目建设。

7、不断深化改革，大力提高财政管理水平。一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强化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管理、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等全过程管理。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评价结果与完善政策、调整预算安排有机衔接，削减或取消低效无效资金。加大绩效信息公开力度，推动重点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全面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强化责任落实，强化过程监管，强化激励约束，全面提升财政资金运行质量和效益。二是着力提升国企改革综合成效。按照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快推进国有企业市场化转型，完成2022年各项改革目标任务。以推进职能转变与提

高监管效能为关键，加强国有企业国有资产在线监管，推动授权放权落地落实。三是完善财政监督机制。加强财政内外部监督，主动接受人大、审计和社会监督。强化对财政资金分配、国有资产监管、民生项目、乡村振兴、政府采购、工程建设等重点领域的监管，建立健全财政监督信息披露制度，切实维护财政运行安全。

8、加强党的建设，进一步增强财政队伍战斗力。一是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强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切实把“两个维护”贯穿到财政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切实增强为民服务能力。二是强化干部队伍建设。加强财政队伍能力建设，进一步增强干部队伍的活力和战斗力，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财政干部队伍。三是全面落实从严治党。坚决抓好省委巡视和县委营商环境巡察反馈问题的持续整改落实，通过扎紧制度笼子规范财政权力运行，以更高更严的标准深入推进党的建设、意识形态、党风廉政建设，全面落实从严治党的政治要求，努力开创财政工作新局面。

